

酒鬼酒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其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酒鬼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将于 2024 年 2 月 22 日(周四)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方式为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表决相结合。会议基本情况如下：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规性、合法性：

本次股东大会召集、召开的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结合。

公司将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或参加现场股东大会行使表决权。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现场或网络表决方式中的一种；同一表决权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5、现场会议召开日期：2024 年 2 月 22 日(周四) 15:00。

6、网络投票时间：2024 年 2 月 22 日

(1)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4 年 2 月 22 日 9:15—9:25,9:30—11:30 和 13:00—15:00;

(2) 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4 年 2 月 22 日 9:15—15:00。

7、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4 年 2 月 19 日。

8、会议出席对象：

(1) 截止 2024 年 2 月 19 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上述本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 本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 本公司聘请的律师。

(4) 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9、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湖南省吉首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武陵山大道 7 号湘西皇冠假日酒店三楼宴会厅。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示例表

提案编码	会议提案名称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累积投票提案	提案 1、2、3 为等额选举	
1.00	非独立董事选举	应选人数（6）人
1.01	选举高峰为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2	选举郑应南为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3	选举徐菲为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4	选举郑轶为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5	选举江湧为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6	选举杜家骏为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2.00	独立董事选举	应选人数（3）人
2.01	选举张晓涛为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2.02	选举符正平为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2.03	选举李世辉为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3.00	监事选举	应选人数（4）人
3.01	选举严雪波为第九届监事会监事	√

3.02	选举李小平为第九届监事会监事	√
3.03	选举黄镇茂为第九届监事会监事	√
3.04	选举施晴为第九届监事会监事	√
非累积投票提案		
4.00	《关于修订公司独立董事制度的议案》	√
5.00	《关于与中粮财务公司签署金融服务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

2、议案内容披露情况

上述议案内容分别详见公司 2024 年 2 月 3 日及 2023 年 8 月 31 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刊登的相关公告。

3、本次股东大会议案由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十六次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提交。

4、《关于与中粮财务公司签署金融服务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属于关联交易事项，关联方控股股东中皇有限公司将回避表决，也不可接受其他股东委托投票。

5、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经深交所备案审核无异议，股东大会方可进行表决。

6、《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采用累积投票方式选举董事，其中应选非独立董事 6 人，应选独立董事 3 人。《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采用累积投票方式选举监事，应选监事 4 人。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为其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量乘以应选人数，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以应选人数为限在候选人中任意分配（可以投出零票），但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公司将对上述议案的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单独计票，并及时公开披露。

三、现场股东大会会议登记及参加方法

1、会议登记方式

(1) 法人股东登记：持加盖单位公章的营业执照（可以是复印件）、法人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 2）、股东证券持有信息资料和出席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2) 自然人股东登记：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证券持有信息资料办理登记手续；

(3) 委托他人出席者，代理人需持委托人亲自签署的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2）、委托人身份证（可以是复印件）、股东证券持有信息资料以及代理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2、会议登记地点及授权委托书送达地点：湖南省吉首市振武营酒鬼酒股份有限公司，联系电话 0731-88186030。

3、会议登记时间：2024年2月20日（9:00-11:30、14:00-17:00）。

4、出席会议人员请于会议开始前半小时内至会议地点，并携带身份证复印件、股东证券持有信息资料、授权委托书等原件，以便验证入场。

5、本次现场会议会期半天，现场参会股东食宿及交通费自理。

四、联系方式

联系电话：0731-88186030

联系人：宋家麒

通讯地址：湖南省长沙市雨花区沙湾路239号雨花公馆七号栋酒鬼酒大厦13楼；邮政编码：410015。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投票程序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 <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参加网络投票时涉及具体操作详见附件1）。

酒鬼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2月2日

附件 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60799”，投票简称为“酒鬼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对于累积投票提案，填报投给某候选人的选举票数。上市公司股东应当以其所拥有的每个提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提案组所投的选举票均视为无效投票。如果不同意某候选人，可以对该候选人投 0 票。

累积投票制下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填报一览表

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填报
对候选人 A 投 X1 票	X1 票
对候选人 B 投 X2 票	X2 票
...	...
合计	不超过该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

各提案组下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举例如下：

选举非独立董事（如提案 1，采用等额选举，应选人数为 6 位）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6
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在 6 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选举独立董事（如提案 2，采用等额选举，应选人数为 3 位）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3
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在 3 位独立董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选举监事（如提案 3，采用等额选举，应选人数为 4 位）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4
股东可以在 4 位监事候选人中将其拥有的选举票数任意分配，但

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4年2月22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4年2月22日9:15—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 2:

授 权 委 托 书

兹全权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我单位/个人出席酒鬼酒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本人（本单位）对股东大会各项议案表决意见如下：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累积投票提案	采用等额选举，填报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1.00	非独立董事选举	应选人数（6）人			
1.01	选举高峰为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2	选举郑应南为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3	选举徐菲为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4	选举郑轶为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5	选举江湧为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6	选举杜家骏为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2.00	独立董事选举	应选人数（3）人			
2.01	选举张晓涛为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2.02	选举符正平为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2.03	选举李世辉为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3.00	监事选举	应选人数（4）人			
3.01	选举严雪波为第九届监事会监事	√			
3.02	选举李小平为第九届监事会监事	√			
3.03	选举黄镇茂为第九届监事会监事	√			
3.04	选举施晴为第九届监事会监事	√			
非累积投票提案					

4.00	《关于修订公司独立董事制度的议案》	√			
5.00	《关于与中粮财务公司签署金融服务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			

如果委托人未对上述提案作出具体表决指示，被委托人可否按自己决定表决，其行使表决权的后果均由本人（本单位）承担：

可以 不可以

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委托人证券账户号码：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或单位营业执照注册号）：

委托人持股数：

受托人姓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2024年 月 日

授权有效期限：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